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1-098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29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中区大同路 1 号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议案 1、2 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11 人
–	关于非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7 人
1.01	选举刘绍云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袁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少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丁长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聪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曾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吕晓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关于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4 人
1.08	选举章新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9	选举龚海先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	选举李豫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1	选举赵建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李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选举曲明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3	选举欧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现场、信函、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1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五）：

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大同路 1 号 8 楼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六、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大同路 1 号 8 楼

联　系　人：曹芳、苟陈龙

联系电话：（023）63910671

传　　真：（023）63910671

电子邮件：000950@cq-p.com.cn

邮　　编：400010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0；投票简称：重药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11 人
–	关于非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7 人
1.01	选举刘绍云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袁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少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丁长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聪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曾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吕晓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关于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4 人
1.08	选举章新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9	选举龚海先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	选举李豫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1	选举赵建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李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选举曲明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3	选举欧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 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 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 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议案 1 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候选人 7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7；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候选人 4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议案 2 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有候选人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 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 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 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 /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11 人			
–	关于非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7 人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选举刘绍云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袁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少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丁长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聪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曾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吕晓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关于独立董事的选举	应选人数 4 人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8	选举章新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9	选举龚海先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	选举李豫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1	选举赵建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1	选举李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选举曲明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3	选举欧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法人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115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第四期）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四期）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第四期）》（公告编号：2021-070）。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 元 / 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13,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580%，最高成交价为 11.23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0.22 元 / 股，成交金额为 20,657,669 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数量为 377,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493%，最高成交价为 11.20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1.09 元 / 股，成交金额为 4,199,45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10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2 日刊登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2021-084、2021-094、2021-113）。

3、截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实际回购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13,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580%，最高成交价为 11.23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0.22 元 / 股，成交金额为 20,657,669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四期）的议案》及《回购报告书（第四期）》的相关规定，实际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的情况

经查询，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披露回购完成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五、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根据《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1,913,8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回购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依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所有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预计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 1,913,800 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股份与第三期回购股份（1,985,300 股）共同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有 3,899,100 股。回购账户内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目前相关方案尚未制定与实施，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按照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现有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1、假设现有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并且全部锁定，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2,800	0.65%	3,899,100	5,541,900	2.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850,121	99.35%	–3,899,100	246,951,021	97.81%
总股本	252,492,921	100%	–	252,492,921	100%

2、假设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因各种不可抗力未能成功实施而相应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则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3,899,100 股，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2,800	0.65%	–	1,642,800	0.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850,121	99.35%	–3,899,100	246,951,021	99.34%
总股本	252,492,921	100%	–3,899,100	248,593,821	100%

七、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第四期）》的内容。

2、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7 月 20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32,219,071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8,054,768 股）。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1-095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送了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4 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118,212,19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32,920,451 股的 50.752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所持股份 110,748,13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7.547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68 人，所持股份 7,464,05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2046%。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2、发行规模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4、债券期限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5、债券利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7、转股期限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1、赎回条款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2、回售条款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8、担保事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19、募集资金存管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 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2%。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8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4%。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211,992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9998%；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0000%；弃权